

望母台的高度

□ 胡绪全

杭州之美，美在西湖。睢县之美，美在东湖。

西湖的美，不光是“颜值”，更美在“气质”；东湖的美，同样不但是一湖水，还有厚重的文化。在睢县东湖的东北角，有湖心岛，岛上有望母台，有宋襄公墓，有桃花渡，有展示睢县历史、人文、民俗的睢景苑等，有自然之美，有文化之蕴。

春天，我参加河南杂文名家看睢县活动，从北湖西岸到湖心岛，首先看到的就是一个高台，上书“望母台”。台上宋襄公雕像正伫立西望。

宋襄公以仁孝而著称。他的仁曾被世人当作笑话，他的孝却成为人间佳话。

何谓孝？《说文解字》解释篆体孝字云：“善事父母者。从老省，从子，子承老也。”许慎认为，“孝”字是由“老”字省去右下角的形体，和“子”字组合而成的一个会意字。

很明显，尽孝道，就是要在父母身边，老人在上，子女在下，老人爱抚子女，子女赡养父母。卧冰求鲤、扼虎救父、恣蚊饱血、尝粪忧心、涤亲溺器、弃官寻母……古代“二十四孝”的故事千古流传。

同样千古流传，但没有被列入“二十四孝”的，还有一个人。还有一个故事，值得人们时时想起。这个人就是宋襄公，这个故事就是宋襄公筑望母台。

宋襄公是春秋五霸之一，他筑高台望母，是因为找不到母亲，才会修建望母台以表思念之情。他的母亲为什么不在自己身边呢？

原来宋襄公的母亲是卫国人，而卫国

遭受了敌人的攻击，仅仅只剩下几千人从战争中幸免。出于同情，宋桓公与夫人将这些人员收留并安顿下来。见到这些逃难的人，本为卫国人的宋桓公夫人心急如焚，于是请求宋桓公出兵支援卫国，但是宋桓公不肯，夫人再三求情都没有得到允许。最后，宋桓公生气了，以夫人讨论国事的罪名把她休了，并送回卫国。

回到卫国的宋桓公夫人，一心帮助家人保家卫国，最终卫国得以恢复实力。但是被休了的宋桓公夫人，却再也回不到宋国，她与儿子宋襄公就只能天各一方。

没有网络，也没有手机，宋襄公思念母亲，却不能与母亲相见，是一种煎熬。接母回国，违背君父生前意愿，为不忠；不接母回国，辜负母亲的生养之恩，为不孝。思来想去，他终想出一个忠孝两全之法，决定在宋国的西部边境襄邑北城修筑一个望母台。

那是公元前650年，秋风萧萧，宋襄公派200名工匠，修筑望母台。

那时没有推土机，也没有挖掘机，修筑一个高台也是很费时费力费钱的。附近的百姓看到施工现场的艰难，有的自发前去帮忙。这件事在“朋友圈”传开了，甚至远在百里的百姓都纷纷前来帮忙。

人多力量大。一个占地500亩、高达5丈的望母台，只用了5天时间就建成了。第六天，宋襄公举行祭台大典，只见他面向西北焚香叩拜，台下千万臣民，也数里跪拜。

自筑起望母台后，宋襄公每逢母亲生日和自己生日以及逢年过节，都到此登台望母。

美好的思念，都是相互的；真挚的思念，会有感应的。所谓，念念不忘，必有回响。

宋襄公这边思念母亲，宋襄公母亲何尝不思念自己的儿子。宋襄公母亲不可能和宋襄公一样，在河边再筑一个望子台。她把对儿子的思念之情写进了诗里，这首诗就是《河广》。据《睢州志》载：“襄台在旧城东北隅。为宋襄公所筑，或曰为望母而筑。即《诗》所谓赋《河广》者也。”古版《诗经·河广》有诗序：“宋襄公母归于卫，思而不可，故作是诗。”

诗曰：谁谓河广？一苇杭之。谁谓宋远？跛予望之。谁谓河广？曾不容刀。谁谓宋远？曾不崇朝。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谁说黄河广又宽？一片苇叶渡对岸。谁说宋国路途遥远？踮起脚眼在眼前。谁说黄河广又宽？河宽难容小木船。谁说宋国路途遥远？一个早晨去复还。

母亲儿，儿望母，但至死母子终未团聚。公元前638年，宋襄公在望母台行宫驾崩，依其遗嘱葬于望母台上。

宋襄公去了，高台依然矗立，在风里，在雨里，在无声无息的岁月里。矗立成一个标志，矗立成一个传说，矗立成一道风景。

清中期名誉中原的诗人王祖恢，来到这里写了一首诗：“画阁疏帘一水中，拗榆飞英雨兼风。野人不识珊瑚穴，霜落团团棘枣红。”

宋都在商丘，宋襄公为什么要把望母台建在睢县呢？后人分析，原因有三：一是睢县地处宋国西部边境，距离卫国最近。二是春秋时期，睢县名叫舆乡，把



吴涛摄

望母台建在这里，有乌鸦反哺之意。三是现在的睢县北湖原为旧城，这里本来是一片高地。

现在睢县北湖里的望母台，已经不是宋襄公原来筑起的高台。据历史记载，崇祯十五年（1642年），当时的农民起义军领袖李自成，会同罗汝才、袁时中，三支起义军百万人马攻克了当时的睢州城，1642年9月，李自成本在攻打开封的时候，淹没了睢州城，形成了北湖。

宋襄公筑起的望母台可以被洪水淹没，人们心中的望母台不会坍塌。

为弘扬忠孝传统美德，近年来，睢县依据独有的历史文化资源，融资3000余万元，在望母台上投资兴建宋襄公陵园。目前，宋襄公的花岗岩巨型塑像已经矗立，宋襄公墓整修一新，睢县北湖景区成为游人向往的胜地。

睢县的重与轻

□ 盛夏

睢县的重与轻，重，数千年历史，轻，49克。

49克，不足一两，是一件“长沙马王堆汉墓古襄邑素纱襌衣”。古襄邑，睢县古称。华服主人，是著名的辛追夫人。

古睢县的传奇，被发现于1972年冬。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众多珍宝中，有两件衣服，被藏在竹箱子里，压在几十件衣物中间，异常轻薄，很难揭取。

两件衣服费尽周折完整揭取后，所有人都震惊了，衣服薄如蝉翼，尺寸宽大，衣长1.28米，袖子展开从左到右长达1.9米。专家称重后发现，一件49克，另一件48克，如用复印纸做同样大小的纸衣，重量也要超100克。

49克那件华服，衣角有“襄邑”两字。这是中国最早的有产地记载的服装。离开古墓后，素纱襌衣遇空气发黄变脆，令专家提心吊胆，不敢轻易打开。

国家文物局决定开展科研项目——复制素纱襌衣。第一件衣服复制出来，重量

200多克。完败。

专家发现，2000多年前西汉的蚕，是三眠蚕，现代蚕是四眠蚕，三眠蚕比四眠蚕少一个眠期，体重是后者的四分之一，吐丝也比后者吐丝细很多，这才有汉代“49克”的可能。

复原汉代华服，专家首先要“复原”汉代蚕。专家用数年时间找蚕种，再用5年时间，生产和西汉一样的绿色饲料。最后，花了整整20年，成功复制出素纱襌衣。复制品重量49.5克，已达到现代人极致。

睢县的重与轻，一架天平，49克的华裳，称起了数千年历史的分量。

古睢县的传奇，开始于2000余年前的西汉。

西晋著名丑男作家左思《三都赋》写到：“锦绣襄邑，罗绮朝歌。”锦绣襄邑，锦绣睢县。这是第一次用锦绣形容一个地方。

之后的人们，提及锦绣，或曰江南，

或曰天府之国……惟独和河南不沾边了。

回到2000余年前的睢县，何德何能，能以“锦绣”两字加冕？“欲戴王冠，必承其重”。且看这方水土，有着何等造化。

轩辕黄帝元妃嫫祖，发明养蚕缫丝，史称“嫫祖始蚕”。嫫祖家乡为西陵，有学者考证认为，西陵在今睢县西陵寺附近。睢县，“很可能是丝绸起源地”。

因嫫祖，更因这方水土的“织女”们，睢县古丝绸天下闻名。

《说文解字》讲：“锦，襄邑织文也。”《论衡》：“襄邑俗织锦，钝妇无不巧。”此地民女，均擅织锦。

《辞源》记载：“汉齐郡临淄产纨纈，陈留郡襄邑产锦纈……”纨纈，白色绢帛。锦纈，彩色花纹织物。后者工艺，显然较前者更复杂。

《汉书》与《后汉书》记载，天子公侯九卿的“乘舆刺绣”等用品，都是襄邑供奉的。

河南杂文名家看睢县

□ 王彤冰

睢县城湖北隅，至今仍存有汉代灌锦池遗迹。池虽涸，仍令我们想象，当年丝品琳琅、商贾云集，襄流向向长安，经丝路远销西域。

汉代襄邑，如同隋唐洛阳、明清苏杭南京，锦绣世间。

今日睢县，鼎盛丝业已成过往，新的亮点，依然如锦似绣，耀人耳目。

文化层面，苏金伞诗词，扛鼎中原。旅游方面，北湖之美，堪比西湖。绿意盎然小城，是“全国百佳深呼吸小城十佳示范城市”。

产业转移，富士康、嘉鸿鞋业等都来了。新农村建设，田园秀美，百姓安居乐业……当下睢县，依然奋进在打造锦绣般环境、建设锦绣般生活的路上。

49克锦绣，称量起古襄邑的重量。当下睢县，该用何等分量的锦绣环境、锦绣生活，才能称量起睢县的未来？

睢县的重与轻，无论古今，都可用“锦绣”表达与称量。

锦绣，就一个词，光芒胜过夜晚繁星。看睢县人为了它，鼓起勇气，翻山越岭，孤注一掷，守住坚持！

亲情

情系“姥姥桥”

□ 姜渊礼

多年来，从姥姥的坟莹含泪归来，我无数次地站在小桥上发愣。姥姥去世多年了，昔日潺潺的河水早已断流，干涸的河床里杂草丛生，而“姥姥桥”依然留守在小河上，陪我追寻无尽的思念……

我的故乡是豫东一个平凡的小村，名叫凡庄，向西一公里就是姥姥的村庄李得府。在李得府东头，弯弯曲曲流淌着一条小河，河上默默卧着一座小桥，我叫它“姥姥桥”。

我从小喜欢姥姥，她慈祥、开朗、风趣。朦胧记事时经常闹着妈妈去姥姥家，

喜欢站在桥上好奇地观赏嬉戏的小鱼儿，接着飞快地跑一段下坡路，一抬头就到了姥姥家。俗话说：“外甥是姥姥家的狗，吃罢就走。”我摸着鼓鼓的小肚子，拽着妈妈回家时，姥姥不舍得，执意送我们一程，说是要到河边洗衣服。

姥姥养育一男四女，家境十分困难。等到儿女全部成家，她又把疼爱传递给孙子辈儿的众多娃娃。与几个姨家相比，我家是近水楼台，自然最先受到姥姥洒来的融融月光。她常常背着东西，迈着匆匆碎步，跨过小桥，来到我家。有时掀开粮

囤，瞅瞅还有什么粮食、还能吃多少天；有时从家里带来一兜包子，塞到孩子们手里，生怕我们挨饿。

姥姥七十多岁时发生了一件意外事。夏季的一天中午，她忙于做饭，来到堂屋拿东西，感到身后有人碰她，回头一看，一头邻居家的毛驴正在啃她，她猛一惊吓，瘫倒在地。姥姥本来就患有头昏病，这样更厉害了。她忍着病痛，拄着拐杖，爬过小桥，跟踉跄跄来到我家。小住之后她说病好了，坚持要回家。过了两天当我和妈妈看望姥姥时，发现她正在榆树下为姥爷做棉袄，花白的头发蓬乱着，脸色蜡黄，额头上滚着汗珠。姥姥对我说：“我忙活两天了才把大棉袄翻新好，万一我这一关挺不过去，有大棉袄护着你姥爷，冬天他就不会挨冻了……”

岁月倥傥，我先后考上了大学、参加

了工作、建立了小家庭，从一个小外甥逐渐变成了一个大大舅舅，对姥姥始终是惦记在心、爱的点滴汇成涓涓溪流。有一次，我邀请一位同学带着照相机，骑着自行车，从县城过了几十里路来到姥姥家，给姥姥、姥爷照了相，把相片放大后挂在墙上。一个星期天，我到二姨家向表弟催要贷款，看到姥姥正坐在树下乘凉，便从兜里掏出仅有的十块钱塞到她手里，姥姥眼眶湿润了，对二姨说：“看看，疼外甥疼值了吧！”一天傍晚，我开着面包车途经“姥姥桥”，把姥姥接到县城，带姥姥去饭店，上高楼，游北湖。

姥姥操劳一生，历尽沧桑，没有过上几天好日子。84岁那年，她突然患了什么急性病，趁着深夜不辞而别，去了遥远的地方……

“怨毒之于人甚矣哉！”续读列传系列的《伍子胥列传》，对作者行文收尾的这句长叹感同身受，是啊，仇恨对于人的影响实在太大了！复仇种子的生命力有多强？春秋战国时期的伍子胥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为见证影响作答：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先说伍子胥历的结仇和亲为的复仇。伍子胥又名伍员，周朝楚国人，出身官宦世家，家传忠义耿直，哥哥叫伍尚，父亲叫伍奢。那是距今2500年前的楚国楚平王时期，楚平王为他的太子建请了两个老师，少傅是费无忌，太傅就是伍子胥他爹伍奢。

费无忌这小子师德极差，一肚子花花肠子，只想着与太子他爹楚平王拉关系套近乎。一次，平王派费无忌到秦国给太子选美说亲。费无忌物色到一名绝色美女，竟献给了楚平王，本来是太子的媳妇成了太子的后娘。

费无忌拉皮条有功，离开太子到平王身边工作。但这小子知道将来太子一旦继位的后果，于是就利用儿媳妇变成媳妇推演平王父子的矛盾入手，给平王出主意，先是把太子建赶出王宫领兵戍边，接着又以太子领兵结交诸侯会生乱为说辞鼓动平王消除后患。

一直辅佐太子的伍奢早已洞察秋毫，对平王仗义直言：“王独奈何以谗贼小臣疏骨肉



复仇种子的生命力(上)

□ 郭文剑

之亲乎？”但昏聩的平王还是执意派大臣去杀太子，幸亏那大臣义薄云天提前通风报信，太子建提前逃亡到我商丘宋国。

接下来伍子胥历的杀父之仇就发生了。费无忌这阴险小人看害太子不成迁怒于伍子胥他爹，就与平王沆瀣一气，扣押伍奢为人质让在家中的伍子胥、伍尚兄弟俩到朝中受死。结果是伍子胥哥哥俩紧急商议，哥哥伍尚尽孝陪父亲赴死，“刚戾忍诟、能成大事”的伍子胥逃亡他国，留下复仇的种子。

带着父兄无辜被杀的血海深仇，伍子胥这颗复仇的种子首先想到的是到我商丘宋国追随流亡的太子建。然而，此时的宋国正上演着血腥腥的“华氏之乱”。于是，伍子胥

找到太子建再次流亡，到了郑国。在郑国刚安顿好，太子建因卷入充当晋国内应的丑闻事发被郑定公诛杀。伍子胥带着太子建的儿子胜悄悄埋下的一颗杀父之仇的种子，这是后话。

就这样，伍子胥复仇的种子在吴国找到了适宜生长的土壤，而且还捎带了太子建的儿子胜悄悄埋下的一颗杀父之仇的种子，这是后话。

复仇之路漫漫其修远兮。伍子胥通过吴国公子阖闾将求见吴国执政的吴王僚，得以安顿下来。过了很久，吴国、楚国一次因为边界种地的民间小纠纷引发两国兵戎相见，楚平王先是任性出兵，吴王僚派出公子

哥阖闾将军迎战。公子哥阖闾攻占了楚国两座城池收兵回营，伍子胥没忍住气建议吴王僚趁时机灭了楚国、让阖闾大军乘胜追击，被阖闾看出了想借刀杀人报私仇的小心思，没有如愿。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伍子胥知道阖闾这个公子哥非同一般，一方面为阖闾推荐了一个叫专诸的刺客，一方面带着太子建的儿子小胜归隐田园静待时机。形势比人强。五年后，吴楚两国皆发生了大事变——伍子胥的杀父仇人楚平王死了，平王的弟弟令尹子西承让，平王与那个本来是儿媳的秦国美女生的儿子珍继承当楚昭王。看到楚国新老交替内政不稳，吴王僚派出自己的两个公子

挥师袭楚。楚国派出部队迎击包抄，也许是哀兵必胜，竟然断了吴王僚两位公子大军的后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在家的阖闾将军看到国内一时空虚，把伍子胥五年前推荐给他的那个刺客专诸派上用场，轻而易举就把堂兄弟吴王僚给宰了，自立为王，从此开启吴王阖闾的新时代。

两国大变局带来了人事大洗牌，楚国又因为那个费无忌陷害诛杀大臣郢(郢)宛，宛的儿子伯嚭(pi)逃亡投奔吴国；吴国那两位公子在前线被困困中知道家内政变后毫不犹豫地带部队投降楚国，被分封舒地。归隐田园隐忍五年的伍子胥终于等到了出头之日，因推荐刺客有功受到吴王阖闾启用。吴王阖闾有兵法大家孙武辅佐，再加上从楚国逃亡、与楚国皆有杀父之仇势不两立的伍子胥、伯嚭两位血性悍将，如虎添翼。

过了三年，吴王阖闾兴师伐楚，把投降楚国的那两位堂侄给灭了。接下来五六年，吴国与楚国频繁交战，伍子胥带着仇恨横刀立马战果辉煌。在伍子胥与孙武建议下，吴国与屡受楚国欺负的唐、蔡两个小国联合作战，接连五次战役，攻破楚国首都郢。楚昭王仓皇出奔，先后逃亡到不见经传的郢、随两个小国避难。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篇分解)